

证券代码：873808

证券简称：永超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推举刘桂海先生主持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已经选定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刘桂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刘桂海先生为连选连任，任期

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刘桂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 1-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阅公司 2024 年 1-9 月财务情况，并出具了审阅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1 日